

**嘉義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資優教育課程
專家教授到校演講指導實施計畫**

壹、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資優教育課程前導學校計畫辦理。

貳、目的：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資賦優異教育特殊需求課程及專長領域課程調整，以校際交流方式，了解資優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核心素養、專長領域課程調整及個別輔導計畫之執行方式。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二、承辦單位：嘉義縣新港國民中學

肆、參加對象(依下列條件順序優先錄取)：

一、本縣國民中學資賦優異資源班之教師。

二、本縣校內有經鑑輔會鑑定通過資賦優異學生之學校教師。

三、其他有興趣之教師。

伍、研習地點：新港國民中學(嘉義縣新港鄉福德路 106 號)。

陸、研習主題、時間及講師：

場次	研習時間	教授、老師	主題	備註/地點
1	107.10.26 (五)13:30~16:30	屏東教育大學 蔡敏瑛教授	領導才能教學理論與 實務	新港國中 書香樓一樓
2	107.11.23 (五) 13:30~16:30	台中市居仁國中 游曉琦老師	數學科獨立研究指導 經驗分享	
3	107.12.19(三) 13:30~16:30	高雄市右昌國中 林健豐老師	區分性教學課程設計 實務	
4	108.01.11(五) 13:30~16:30	嘉義大學 陳勇祥教授	十二年國教課綱與實 施規範(資優)	

柒、報名方式：逕上「教育部特教通報網→教師研習→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嘉

義縣各級學校研習」報名。

捌、研習證明：參加研習人員全程與活動者，每場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

玖、備註：

一、參加研習之人員及相關工作請各校核准公假。

二、為響應環保，恕不提供免洗碗、杯等敬請自備。

拾、本計畫奉縣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